

立法院第 10 屆第 7 會期內政委員會
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議

「小三通常態化進程檢討、開放
大陸觀光客來臺及開放陸客金
馬澎自由行」專題報告

大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承蒙貴委員會邀請，本會謹就「小三通常態化進程檢討、開放大陸觀光客來臺及開放陸客金馬澎自由行」，涉及本會業務部分進行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壹、「小三通」常態化進程檢討

一、逐步推動「小三通」客運常態化歷程

政府政策是在疫後逐步推動兩岸人民間之健康有序交流，依據此一政策，相關機關已推動「小三通」客運常態化之進程略述如下：

- (一)自 112 年 1 月 7 日至 2 月 6 日實施「金馬地區民眾春節交通專案」，搭乘旅客以金馬地區之民眾、陸配等為限。在疫情風險可控下，協助金門、馬祖地區民眾春節返鄉團圓，作為啟動「小三通」客運復航及疫後健康有序交流的起點。
- (二)自 112 年 2 月 7 日起常態化實施「金馬地區民眾春節交通專案」，搭乘旅客維持以金馬地區之民眾、陸配等為限，並調增航線、航班數。在兼顧防疫安全下，便利金馬鄉親不受春節期間的限制，持續經「小三通」往返兩岸，並鞏固推動「小三通」客運常態化基礎。
- (三)自 112 年 3 月 25 日起實施「小三通」客運中轉，搭乘旅客擴大至國人及陸配等，並調增航班安排，以因應國人清明節往返兩岸需求及旅運安排，逐步恢復兩岸人民之間健康有序交流。

二、「小三通」客運中轉實施情形

(一)具體內容：搭乘旅客除「金馬地區民眾春節交通專案」適用對象外，擴大至國人及陸配等。各航線航班予以調增，金廈航線每日至多 6 班、金泉航線每週至多 3 班、馬祖航線每週至多 14 班。因應節假日或連續假日及特殊情況之旅運需求，得由業者報航政機關同意後，臨時機動加開航班，但以 1 班為限，且該加班船不受前開航班額度限制。

(二)執行情形

- 1、自 112 年 3 月 25 日實施「小三通」客運中轉，截至 4 月 20 日，雙方船舶合計往返 211 班(金門航線 170 班、馬祖航線 41 班)，合計載運 39,796 人次(金門 37,005 人次、馬祖 2,791 人次)，平均載客率 35%，日平均入出境 1,474 人次(金門 1,371 人次、馬祖 103 人次)。
- 2、經審認符合「小三通」入境之人道需求考量案件，包括探親、奔喪等，共計 3 件，17 人次。

(三)維護航行安全

- 1、中國大陸福建海事局 112 年 4 月 5 日至 7 日啟動為期 3 天「臺灣海峽中北部聯合巡航巡查專項行動」，宣布其海事執法人員將對兩岸直航貨船、小三通客船實施現場檢查，我方相關機關獲知後，即時透過既有聯繫機制，向陸方表達強烈不滿及嚴正抗議。交通部航港局通知相關航運業者如遇

對方海警登檢要求，應予拒絕，並立即通報海巡署協助戒護、應處。

2、4月7日我國籍「閩珠捌號」客船自北竿白沙港出發駛往中國大陸黃岐港，接獲大陸「海巡06」救助船以無線電告知，其將「護航」航往黃岐港。我海巡署隨即派艇前往戒護後，航程中並未受到任何干擾。

三、後續規劃：有關「小三通」客運的後續規劃，本會將會同相關機關，綜合評估「小三通」客運中轉執行情形、安全維護事項及整體情勢等，適時推動。

貳、開放大陸觀光客來臺

一、開放陸客來臺觀光，並非我單方面解禁即可促成，關鍵是兩岸同時做出開放：兩岸觀光往來應符合互惠互利原則，才能確保我方整體利益。

(一)我方並未禁止國人赴陸，惟陸方於2019年7月31日無預警發布公告，以「當前兩岸關係」為由，自同年8月1日起暫停陸客來臺自由行。至目前為止，陸方仍未開放陸客來臺自由行。

(二)中國大陸文旅部在2023年1月20日及3月10日已公布兩批試點恢復全國旅行社及線上旅遊企業經營中國公民出境團隊旅遊和「機票+酒店」業務的名單，共計60個國家，並公布自2月6日起，全面恢復中國大陸與港澳的團體旅遊和「機票+酒

店」業務經營活動，在相關的公告中，臺灣均未納入開放名單。

二、開放陸客來臺觀光應做好接待及安全管理

(一)陸客來臺觀光是依據「海峽兩岸關於大陸居民赴臺灣旅遊協議」辦理，過去3年多來，兩岸因疫情因素，暫停大陸團客來臺觀光，有關疫後重新開放，雙方接待能量是否足夠及如何重啟，均需雙方主管機關共同檢視，完備相關接待量能及安全管理配套措施，才能順利推動。

(二)針對陸團來臺觀光，過去曾出現營運「一條龍」、陸客行蹤不明、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活動、旅遊品質不佳、積欠團費、逃漏稅等問題。另陸客來臺自由行亦曾發生行蹤不明、國安疑慮個案(如:至軍事重地附近攝影)及意外事件聯繫通報困難等問題，引發各界關切或疑慮，相關機關將持續進行檢視及相關管理整備工作，希望在開放陸客觀光後，可提供優質、安全的旅遊環境，並有助於國內旅遊產業的發展。

參、開放陸客金馬澎自由行

一、陸籍人士至金馬澎現況：依據「試辦金門馬祖澎湖與大陸地區通航實施辦法」，中國大陸人士疫前得申請以「社會交流」、「藝文商務交流」、「就學」及「旅行」(包括組團及個人旅遊)等事由赴金馬澎活動，並規定其停留地點以金門、馬祖或澎湖為

限。目前配合「小三通」客運中轉實施，符合搭乘「小三通」客船之陸籍人士已有申請「社會交流」(探親、奔喪)之案例。

二、中國大陸尚未開放陸客來金馬澎旅行：「小三通」旅行雖無兩岸協議相關規範，但仍需雙方配合實施，目前陸方並未開放陸客來金馬澎團體或個人旅遊。

三、循序漸進檢討陸客至金馬澎旅行：政府對於疫後恢復陸籍人士經「小三通」往來兩岸，及陸籍人士到金馬澎從事旅行等交流活動，採循序漸進方式檢討。本會持續會同相關機關依據整體情勢等進行後續評估，穩步恢復「小三通」健康、有序的交流。

肆、結語

政府政策是疫後逐步恢復兩岸人民之間健康有序的交流，有關進一步推動「小三通」全面常態化、開放大陸觀光客來臺及至金馬澎旅行，均需要兩岸雙方共同努力，減少阻礙，創造條件，政府會依整體局勢，持續進行檢討，秉循序漸進原則，妥慎評估，穩步推動疫後新交流。

以上報告，敬請委員指教，謝謝。